

南京软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软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7年9月11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2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职工代表30人，实到2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职工代表大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林清足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选举林清足担任南京软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2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邱赋斌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选举邱赋斌担任南京软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

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2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2017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南京软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1日